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立讯精密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7号）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3,0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30,00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000.00元，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14,400,000.00元（含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2,985,600,000.00元，另扣除法律服务费、审计及验资费用、信用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其他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84,743,424.5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752号）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实施主体
1	智能移动终端模组产品生产 线技改扩建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 公司
2	智能可穿戴设备配件类产品 技改扩建项目	60,000.00	60,000.00	立讯电子科技（昆 山）有限公司
3	年产400万件智能可穿戴设 备新建项目	60,000.00	60,000.00	立讯智造（浙江） 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实施主体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智能移动终端模组产品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联滔”），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进行增资，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昆山联滔的注册资本将由 122,000.00 万元增加至 232,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 的股权。

2、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智能可穿戴设备配件类产品技改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立讯科技”），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昆山立讯科技进行增资，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昆山立讯科技的注册资本将由 160,000.00 万元增加至 220,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 的股权。

3、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400 万件智能可穿戴设备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立讯智造（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智造”），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立讯智造（浙江）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增资立讯智造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具体内容参见《立讯精密：关于增资立讯智造（浙江）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根据相关规则，公司将根据预先投入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于规定期限内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

四、本次增资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昆山联滔

1、公司名称：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王涛

3、成立日期：2004年04月23日

4、注册资本：122,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昆山市锦溪镇百胜路399号

6、经营范围：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线、连接器；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子器件），通讯及资讯产业的仪器及配件，塑胶五金制品；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遥控动力模型和相关用品及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电源供应器、无线传输产品的生产、销售；软件的开发；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9月30日，昆山联滔总资产为人民币946,076.0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81,161.26万元；2020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45,298.6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9,196.5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昆山立讯科技

1、公司名称：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黄大伟

3、成立日期：2000年09月12日

4、注册资本：160,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锦溪镇锦昌路158号

6、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光电开关、智能型传感器、新型仪表元器件、光电器

件、信息类、通讯类产品及连接器、键盘、按键、机壳、硅橡胶类新型电子元器件、精密型腔模、冲压模、连接线、音响；表带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以上产品的售后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五金产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模具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昆山立讯科技总资产为人民币 1,007,319.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34,873.73 万元；2020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51,815.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5,450.6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昆山立讯科技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六、本次增资事项履行的内部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相关子公司进行增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核决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昆山立讯科技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相关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昆山立讯科技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立讯精密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昆山立讯科技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已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顺明

何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日